



香港扶幼會則仁中心學校

五十週年校慶

第二屆『則仁盃』小學籃球邀請賽



比賽章程

宗旨：希望藉此機會培養孩子的好品格，深化校隊對「團隊合作」和「互相尊重」等重要內在訊息。讓各隊伍有交流和切磋的機會，既能提升球技，更可加強各校師生的聯繫，藉此了解本校的校園文化。

日期：2023年11月18日(星期六)

地點：本校籃球場

報到時間：各隊伍必須於每場比賽開始前二十分鐘報到

比賽時間：09:00 - 13:00

報名須知：

名額：6隊

費用：全免

比賽須知：

1 參賽人數

1.1 每隊報名最多12人。

1.2 各參賽隊伍必須在報名表上填妥運動員姓名，依名單比賽。一經報名，球員名單不得作任何更改。

1.3 所有參加者均獲發參賽證書。

2 比賽規則

2.1 除特別聲明外，比賽將依照學體會「小學體育比賽」規則舉行。有關球例可在學體會《全港小學體育比賽手冊》查閱。

2.2 比賽時間為8分鐘上半場、8分鐘下半場，賽和立即以場內五人進行黃金罰球。每節最後一分鐘依規則停錶，其餘時間，除暫停外將不停錶。

2.3 上半場一次暫停，下半場一次暫停，不可累積。每次暫停時間為30秒。

2.4 比賽個人犯規滿四次離場；另外隊際犯規滿四次，對隊將獲得兩球罰球。

2.5 若兩隊球衣顏色相同，主隊需穿上由賽會供應的號碼背心或自備另一顏色球衣，否則將被判棄權。

2.6 大會採用小學校際賽所指定之用球。

3 比賽制度

3.1 參賽隊伍分2組，每組三隊採取單循環比賽。

3.2 各組首、次名出線隊伍將進入複賽；

3.3 複賽首名參加金盃決賽，次名參加銀盃決賽，第三名參加碟盃決賽。

3.4 單循環制度計分方法：勝一場得二分，負一場得一分，棄權得零分及紀錄比數為0:20。

3.5 凡進入本屆決賽賽事球員，皆能角逐「最有價值球員」及「得分王」。

4 上訴

大會不設上訴，一切賽果及決定均以當場裁判的最後決定為準。

5 獎項

進入金盃賽、銀盃賽、碟盃賽隊伍可獲獎盃及獎牌。

6 其他

- 6.1 大會只提供籃球作比賽之用，球隊需自備籃球熱身。
- 6.2 如有特別事故，本賽會有權將賽事改期。
- 6.3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者，本賽會有權修改。
- 6.4 凡有關本比賽所發生之任何事情，本賽會有權處理，並以賽會之最後決定為依歸。
- 6.5 如遇天文台發出三號或以上風球或紅、黑色暴雨訊號時，比賽將會改期，更改之新比賽日期將另行通知。
- 6.6 教練、領隊資格及責任規定：各隊領隊、教練年齡必須超過十八歲及為學校之老師、職員或教練，教練或領隊必須出席全程比賽，並為該球隊於比賽之中的一切事務負責。
- 6.7 比賽當天本校不設泊車位，駕車者請自行安排。
- 6.8 請各領隊老師留意比賽章則，提醒同學遵守紀律。
- 6.9 會於本校網頁 www.cycschool.edu.hk 上載比賽資訊及相片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5401 1268 或以 whatsapp 方式與沈曉彤姑娘聯絡。